

省百万职工“五小”创新大赛启动

我市拟征集1000个项目,民企项目占比不低于50%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郭剑平)为营造创新创业创造的浓厚氛围,助推发展新质生产力,团结动员广大职工立足岗位建功立业,2024年福建省百万职工“五小”创新大赛开始征集参赛项目。记者从市总工会了解到,我市拟向全市职工征集1000个“五小”创新项目,且项目推荐要向助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倾斜。

自2023年以来,全市广大职工在企业文化技术革新、技术改造和技术攻关活动中,立足岗位开展小革新、小发明、小创

造、小设计、小建议等所取得的创新成果,具有新颖性、实用性和先进性,已经产生明显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均可申报参赛。

据了解,此次申报,原则上需是已正式投入使用或生产,且产生社会和经济效益,并具备下列情形之一:围绕节约能源、降低能耗、节约原材料、降低污染排放率等进行革新、改造,并取得效果的;对现有设备进行技术革新、改造、攻关,提高生产效率、改善劳动条件、促进安全生产的;对技术、设计、工艺改进和操作方法进行革

新,提高产品产量和质量的;围绕产品的升级换代进行发明、革新和设计,经过试验能够应用于生产的小发明、小创造,研制开发新产品、新工具的;对企业经营管理、清洁环保、安全生产、文化建设及和谐创建等提出合理化建议,被采纳并取得成效的。

对于已列入政府有关部门科技计划项目、已获得过政府有关部门奖励的项目、创新成果涉及技术秘密和国家安全的项目、创新成果可能涉及知识产权保护争议的不列入本次评选范围,往年参评已获得过奖的“五小”创新项目也不再接受推荐。

据悉,本次创新大赛全省拟表彰奖励1500项优秀“五小”创新项目,其中一等奖200项,二等奖300项,三等奖1000项。我市拟向全市职工征集1000个“五小”创新项目,且项目推荐要向助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倾斜,推荐的民营企业项目占比不低于50%,高层次人才申报比率占比不低于30%,省级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的项目占比不低于5%。

省级工业互联网APP优秀解决方案开始征集

须体现“小轻灵、可组合、可重用”等特点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黄文珍)记者获悉,日前,2024年省级工业互联网APP优秀解决方案征集开启,支持省内工业互联网APP(以下简称“工业APP”)典型经验总结和优秀案例推广,推动产业生态建设。

根据省工信厅印发的《关于开展2024年工业互联网APP优秀解决方案征集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项目申报条件为,在福建省境内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工业企业;企业在社会信用、生产安全等方面无不良记录;在不涉及商业机密情况下,自愿与其他企业分享经验。

在征集内容上,包括安全可靠工业APP,面向省内制造业重点项目推进、重大工程实

施和重要装备研制需求,聚焦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征集在产业关键领域关键环节体现“强链”作用、具有高支撑价值的安全可靠工业APP;基础共性工业APP,面向关键基础材料、核心基础零部件、核心基础元器件、先进基础工艺、专业技术基础、工业基础软件等“工业六基”领域,征集普适性强、复用率高的基础共性工业APP;

行业通用工业APP,面向石油化工、机械制造、电子信息、轻工家电、汽车等重点行业及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运维服务等关键环节,征集行业通用性好、推广价值高、带动作用强的行业通用工业APP;企业专用工业APP,面向企业实际需求,征集可赋能企业平台化设计、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

智能化生产、服务化延伸、数字化管理等新模式新业态的企业专用工业APP。

《通知》指出,项目方案须结合实际应用场景,充分体现工业APP“小轻灵、可组合、可重用”等特点。“大系统、大平台”不属于此次征集范围。同时,项目方案要充分突出行业特点,对行业和企业提质增效、转型升级发挥明显支撑引领作用,对其他企业或行业有借鉴意义,具备推广价值;项目方案相关内容要求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先进、实现产业化或已部署应用,并具有一定标志性、代表性。值得注意的是,已获得福建省工业互联网APP典型案例的方案不再重复上报。

据悉,省级层面,申报截止日期为6月15日。



(CFP供图)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陈云青 通讯员洪素真 陈晓岚)日前,市市场监管局公布了一批生产领域产品质量监督抽检结果,涉及日用陶瓷、学生服装、婴幼儿用品和鞋服产品。上述四个品类抽检结果分别为100%、100%、96.6%、97%。

日用陶瓷方面,泉州市市场监管局组织德化县质量计量检测所对德化县等日用陶瓷集中地区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本次抽检主要检验抗热震性(热稳定性)、铅迁移量、镉迁移量、微波炉适应性、微波炉安全使用要求和冰箱到微波炉适应性等指标,共抽检产品20批次,所检产品全部合格,合格率达到100%。

学生服装方面,泉州市市场监管局组织福建省纤检中心对洛江区、晋江市、石狮市、南安市、惠安县等学生服装生产企业集中地区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本次抽检主要检验甲醛含量、pH值、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耐水色牢度、耐汗渍色牢度、耐干摩擦色牢度、耐湿摩擦色牢度、耐唾液色牢度、纤维含量、绳带要求、重金属、邻苯二甲酸酯、附件抗拉强力、附件锐利性、绒子含量、鸭毛(绒)含量、羽绒含绒量、羽绒耗氧量等指标;检验童鞋邻苯二甲酸酯、富马

酸二甲酯、重金属总量、物理机械安全性等指标;检验儿童纸尿裤渗透性能、pH、防侧漏性能、可迁移性荧光物质、面层附着物、杂质、微生物指标等指标。本次共抽检产品88批次,其中婴幼儿服装20批次,童鞋30批次,儿童纸尿裤38批次。检测结果显示,所检项目全部合格的样品共有85批次,不合格样品3批次,总体合格率达到96.6%。

鞋服产品方面,泉州市市场监管局组织省纤检中心、晋江市质量计量检测所对辖区鞋服生产企业集中地区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本次共抽检产品165批次,所检项目全部合格的样品共有161批次,不合格样品4批次,总体合格率达到97%。

量、pH值、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耐水色牢度、耐汗渍色牢度、耐干摩擦色牢度、耐湿摩擦色牢度、耐唾液色牢度、纤维含量、接缝强力、断裂/接缝处纱线滑移等指标;鞋类产品抽检主要检验邻苯二甲酸酯、富马酸二甲酯、重金属总量、物理机械安全性、耐折性能、耐磨性能、帮底(底墙与帮面)剥离强度、外底与外中底粘合强度、甲醛、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鞋帮拉出强度、里衬和内垫摩擦色牢度、鞋跟结合力、鞋跟硬度、勾心长度刚度弯曲性能等指标。本次共抽检产品165批次,所检项目全部合格的样品共有161批次,不合格样品4批次,总体合格率达到97%。

面向市级优质中小企业
最新申报指引上线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王宇静)日前,由泉州市工信局、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共同编写的《泉州市优质中小企业申报指引》(以下简称“申报指引”)电子书全新上线。这一版本的“申报指引”根据最新《福建省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实施细则》调整了专精特新申报标准。另外还增加了省、市、县三级优质中小企业奖补扶持政策概览,梳理了针对创新型、专精特新、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及辅导机构的有效期内奖补扶持政策,以及相关三个等级的申报佐证清单。

电子书的及时更新与上线,进一步方便优质中小企业第一时间了解报请政策的变化,利于壮大市级优质中小企业群体,引导更多企业进入专精特新赛道,助推泉州产业高质量发展。



省级安全监督抽检:

13批次食品不合格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陈云青)近日,省市场监管局发布第15期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相关信息。本次抽检信息涉及28大类720批次食品及餐饮具。其中,合格707批次,不合格13批次。不合格项目涉及2批次重金属污染问题、10批次农药残留问题、1批次食品添加剂问题。

其中,重金属污染问题包括:石狮市黄战丰蔬菜摊销售的泥姜,铅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南平市建阳区汇多利粮油行销售的老姜,铅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

农药残留问题包括:长乐大润发商业有限公司销售的老姜,噻虫胺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石狮市灵秀镇张云百货零售超市销售的山药,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福州市长乐区古槐好惠鲜生鲜超市销售的木瓜,噻虫胺、噻虫嗪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福州福新八方超市销售的毛山药,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邵武市尚福佳生鲜超市有限公司配送中心销售的木瓜,噻虫胺、噻虫嗪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福州长乐首占王生鲜便利店销售的生姜,噻虫胺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厦门金搜诚贸易有限公司销售的四季豆(菜豆),甲胺磷、乙酰甲胺磷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石狮市蔡南昌蔬菜摊销售的(新鲜特享)青线椒,噻虫胺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厦门海广商贸有限公司销售的生姜,噻虫胺、噻虫嗪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厦门永辉商业有限公司思东超市销售的螺丝椒,噻虫胺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

食品添加剂问题为:厦门果农日记商贸有限公司销售的洗净甜橄榄,三氯蔗糖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

针对抽检发现的不合格产品,监管部门已开展核查处置,督促生产经营者诚信经营,履行停止销售、下架、召回和公告等法定义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有效防控食品安全风险。监管部门提醒消费者,如购买或在市场上发现通告所列的不合格产品,可拨打投诉举报电话12315进行投诉举报。

争优争先争效 巾帼奋进新征程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

宗元中国·海丝泉州
QUANZHOU CHINA

绘画:洪志雄 模特:曾梅霞 小小麒



泉州晚报社 宣 泉州晚报·海外版 泉州晚报·东南早报 泉州晚报·泉州商报记者 泉州网 泉州通